

大案聚焦

驻狱检察官收到一封命案检举信后,进行深度追踪——

# 十一年前命案真相大白

□ 本报记者 梁燕  
通讯员 海英 东升

服刑人员一封200字的检举信,让驻涿鹿监狱检察官于警高度重视,深入案发地调查取证,与公安刑警密切配合,制定全方位的工作预案,从废弃枯井中打捞到失踪者170块尸骨,与此同时两个犯罪嫌疑人到案,并承认合伙杀死张荣珍的事实,最终一条检举线索成功启动刑事立案程序,11年前的一起故意杀人抛尸案终于真相大白。

## 废井中打捞出170块尸骨

11月10日8时30分,大雪纷飞,涿鹿县五堡镇南二堡村外一口废井处,专业打捞人员已经到位,张家口市检察院驻涿鹿监狱检察官闫飞、检察官郝向忠,以及涿鹿县检察院检察官、公安刑侦人员早已到场。9时,35米深废井中秘密打捞尸体正式开始。

14时10分,第一块腿骨尸骨被打捞出井,盯守嫌疑人于某的办案人员立即展开抓捕。

16时30分,170块尸骨被打捞出井,因时间久远,部分小骨头已经腐烂。

18时10分,嫌疑人于某交代,2005年5月伙同张某某、钱某某将丈夫张荣珍杀死在家中的事实。

20时,嫌疑人钱某交代在2005年5月伙同于某、张某某将张荣珍杀死的事实。

从打捞尸体到抓捕两名嫌疑人

后突破口供仅仅11个小时,在张家口市检察院的高度关注下,驻涿鹿监狱检察官的强力推动下,11年前的一起杀人抛尸案成功侦破。

## 一封检举信牵出11年前命案

今年7月,张家口市检察院反贪局大要案指挥中心副主任闫飞调任驻涿鹿监狱检察官。8月底的一天,闫飞接到一封不到200字的检举信,服刑人员赵某反映嫌疑人张某某涉嫌故意杀人。

赵某检举,其同案犯张某某多年前告诉他,张某某伙同于某、于某母亲付某、钱某某将于某丈夫张荣珍在涿鹿县康庄村于某家中杀害,后由钱某、张某某连夜将张荣珍抛尸到一口废井中。

赵某还向检方透露,同案犯叶某也听张某某说过此事。经了解,叶某证实:张某某多年前曾告诉他,张某某、于某、于某母亲、钱某合伙杀人抛尸。

接到举报后,驻涿鹿监狱检察官高度重视,立刻对举报信息的真实性进行查证。干警秘密前往死者的村里进行调查走访,确定张荣珍在2005年失踪至今。检察官又向涿鹿公安机关进行调查了解,得知公安机关已经掌握一些张荣珍失踪线索,因没有家属报案,就没有立案。对此,驻涿鹿监狱检察官没有将案件线索简单移交了事,而是决定将杀人线索跟踪推动到底。

## 公检组成联合专案组

检察院驻狱检察官初步查实:死者张荣珍与妻子于某在2004年

登记结婚,张荣珍在2005年5、6月失踪至今。据调查,于某与涉案人员张某某、钱某某关系密切,张荣珍因此经常打骂妻子。

鉴于案件重大,驻狱检察官将举报及调查情况形成书面报告,第一时间向市主管副检察长孟庆荣和检察长白剑平报告,二人高度重视,指示驻狱检察官全权具体负责此案,并迅速联系市公安局刑侦部门,由驻狱检察官和公安刑侦部门组成联合专案组,孟庆荣与市局刑侦支队负责人亲临涿鹿公安局指挥调度,拉开了此案侦破的序幕。

## 布下天罗地网擒嫌犯

检察院驻涿鹿监狱检察官与涿鹿县公安局刑侦部门深入研究工作预案,首先摸排涉案人员现状,嫌疑人张某某因抢劫于2012年5月从涿鹿监狱刑满释放后没有登记落户,一



初捞尸骨现场。

# 小山村生产的大“名牌”

□ 文/图 本报记者 张哲  
通讯员 白玉磊

洗衣液本是洗涤污垢、清洁衣物的好帮手,却也成为无孔不入的造假之徒非法牟利的渠道。近日,赞皇警方在走访排查中获得线索,成功打掉一日产假洗衣液500余桶的黑工厂,抓获4名违法犯罪嫌疑人,查获假冒知名品牌洗涤产品成品3700余桶以及生产设备和大量原料,涉案价值达50余万元。



简陋的生产设备及环境。

## 工厂开业 小山村迎来“新商机”

今年7月份,位于赞皇县土门村的一家闲置多年的小工厂悄无声息地重新开业了,并运转起来。这引起了当地村民的好奇,好奇中又带着欣喜,工厂开到了家门口,如果效益好、招工多,村里的闲散劳动力就多了一条出路。也就在7月份,陆续有八九个村民在这里找到了工作。乡镇里的某快递公司也成为这家工厂的合作伙伴,每天从这里拉货装箱通过快递发往多个省市。

没过几个月,“婉××”“靛××”等知名品牌洗涤产品摆上了县城多家小超市的货架,商家更是打出了“双11”大幅降价促销的旗号吸引顾客。

## 摸排走访 民警发现造假线索

10月底,赞皇警方在摸排走访中发现,这家小工厂生产、销售的“婉××”“靛××”等知名品牌洗衣液涉嫌造假。警方迅速开展前期摸排及调

查取证工作。

11月2日,赞皇警方迅速捣毁这家加工假冒品牌洗涤用品的窝点,现场抓获尹某等4名违法犯罪嫌疑人,缴获假冒“婉××”“靛××”等品牌洗涤液成品3700余桶(每桶4.5公斤),以及完整的生产设备和大量原料。根据前期排查和审讯情况,赞皇警方迅速破案,将赞皇县城3家、石家庄市区两家超市商场内待售的假冒洗衣液全部收缴,初步估算涉案价值达50余万元。

## 工艺简单 暗藏危害人体成分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尹某如实交代了其购买配方、设备,并于今年6月份从多地购买原料,在无任何生产手续的情况下生产洗衣液,并通过物流、网络渠道销售的作案事实。

据办案民警介绍,其洗衣液的加工生产设备简陋、流程简单:将自来水、去污液、磷酸、黏稠剂、纤维素、香精、工业盐等按配方比例勾兑,然后再灌装就可以了,而关键在于精致、足以以假乱真的外包装。据尹某交代,其仅投入在包装及商标设计印制上的资金就占到了总投资的三分之一,近10万元。

办案民警对假冒洗衣液的危害

性进行了调查,造假人为增强假冒洗衣液的去污效果,会在其中加入较大剂量的磷酸等强水溶性酸性化学品,其非法添加的成分很可能造成衣物褪色、损伤,严重者可能对人体造成一定伤害。

## 销售便捷 造假售假牟取暴利

犯罪嫌疑人交代,其封装一瓶洗涤用品用时约5分钟,工厂平均每天生产洗衣液成品近600桶,约2.5吨。在接到订单后,一般在当天就能通过快递物流发货。在其运作下,某网上商城也成为其销售渠道之一,已经通过网上销售、发快递物流的途径将一批假冒洗衣液卖到了大小50余个城市。民警给他算了一笔账:一桶4.5公斤的假冒洗衣液从生产到运输的成本价格在8块钱左右,在网上商城查到的该假冒洗衣液的销售价为24.9元,一桶洗衣液造假者就能拿到16.9元,逾200%的利润。

目前,经有关部门鉴定,该工厂生产的“婉××”“靛××”洗衣液全部为假货。赞皇警方正对其销售网络进行全面追查中。在此,警方建议广大消费者,从正规渠道购买洗衣液,不要轻信大幅偏离其日常价格的产品,以免对自己造成损害。

警世录

# 储存雷管还栽赃 男子触法被刑拘

近日,顺平县腰山镇白某某因与本村刘某之间存在矛盾,便将家中非法储存的火雷管、导火索扔到刘某家中,报警欲陷害刘某。最终,白某某的谎言被警方识破,其因涉嫌非法储存爆炸物于11月12日被警方拘留。

11月11日下午,顺平县公安局接到腰山镇某村白某某举报称:该村刘某院内有雷管。接报后,该局高度重视,立即组织警力赶赴现场开展工作,民警在刘某家院内南墙西侧发现一纸盒,内有火雷管20枚、导火索4根。

刘某在受到询问时,对存放雷管、导火索矢口否认。办案人员结合调查情况进行分析,发现白某某所述

存有诸多矛盾之处。民警经进一步了解,白某某与刘某因土地纠纷长期积怨。民警随即对刘某院落进行勘查,在院外南墙西侧发现鞋印,经比对与白某某所穿鞋子相符。随后,民警使用搜爆仪对刘某住宅及其相邻的空闲院落进行搜查,在空闲院落北房内发现一个红色塑料袋,内装15枚同样的火雷管。在大量证据面前,白某某对其非法储存爆炸物(二十年前从同村李某处获得,李某已于2007年死亡),将部分火雷管、导火索扔到刘某院内,并报警欲借此陷害刘某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白某某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王婵

# 俩狱友合伙赚“快钱” 偷汽车一同再“进宫”

蔡某、赵某二人狱中相识,刑满释放后,一个开厂搞经营,一个务工谋生,二人本应互相勉励开启新生活,却为赚“快钱”而结伴去外地盗窃,最终一同再“进宫”。经依法审理,宽城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以盗窃罪分别判处被告人蔡某、赵某有期徒刑四年,并各处罚金3万元。

蔡某曾被迁安市人民法院以盗窃罪、敲诈勒索罪判处有期徒刑八年,于2001年7月刑满释放。出狱后,蔡某到邻村征地开始经营大棚蔬菜。按理说,家境并不贫寒的他本该重新开启新的人生。

然而,在邻村经营的过程中,蔡某与昔日的狱友赵某取得联系。因为是在狱友关系且蔡某在该村种大棚,二人开始走动频繁。本应该互相勉励、痛改前非,可是二人却突然想通过盗窃的方式来挣点“快钱”。今年8月,二人驾驶白色菲亚特轿车来到宽城,发现该县某厂门口停放着数辆货车,便决定盗窃其中的一辆红色豪派

牌自卸货车。天黑后,由蔡某负责望风,赵某用随身携带的一个半截钥匙撬该车副驾驶车门,未果后,绕到正驾驶室一侧将车门撬开后进入车内,恰巧发现车主遗留在钥匙孔内的钥匙。于是,赵某将车发动并交予蔡某。随后,蔡某驾驶豪派牌自卸货车,赵某驾驶菲亚特轿车离开宽城县境。

为躲避侦查,二人精心设计并专门挑选无监控的路段行走,还将盗来的货车停放在离家较远的迁安市夏官营镇,后赵某将盗窃来的自卸货车以69500元的价格卖给冯某(另案处理),事后和蔡某将赃款分割。二人本以为做得天衣无缝,可天网恢恢、疏而不漏,没过几天便双双落网。经鉴定,该豪派牌自卸货车价值80000元。

本案经宽城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蔡某、蔡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秘密窃取他人财物,数额巨大,二被告人的行为均已构成盗窃罪,遂作出了如上判决。任瑞飞

□ 贾鸣皋 岳洪清

在钱欲的支配下,一个以狱友、网友、老乡、亲戚组成的绑架抢劫犯罪团伙,三个月内,在邯郸大名、魏县、广平、成安疯狂实施多起绑架案,同时在河南内黄县、长葛市等地实施了多起抢劫。11月9日,5名犯罪嫌疑人被全部归案,一名嫌疑人仍在大名警方的全力追捕中。

## ■案发傍晚

王焕英(化名)在大名县城内开了一家诊所,10月29日19时许,忙碌了一天的她,收拾好东西准备回家,当行至该县新市场一小路南侧约200米处时,一辆面包车突然将其逼到路边,两个黑影从车上蹿出来,将她连拖带抱塞进了面包车里。

“不准说话,否则活埋你。”王焕英的手脚被胶带绑住,一起绑架案就这样发生了。

晚上10时,王焕英的老公刘建国(化名)接到陌生男子打来的电话,“你媳妇在我的手里,准备5万元钱,明天中午必须凑好钱,别报警,否则……”刘建国在电话里听到老婆的哭啼声,一时间,半天都没有缓过神儿。稍作镇静后,刘建国果断地向大名县公安局报了警。

## ■快速出击

接到报案后,鉴于案情重大,刑警大队全体民警在县局大院待命。

民警在向受害人家属详细了解案情经过后,及时向邯郸市公安局刑侦支队汇报。随后,成立专案组,局长李怀任组长,主管刑侦工作的副局长王怀民、刑警大队长赵继学、教导员黄兴虎、副大队长张纯为副组长,30余名刑侦民警为专案组成员。

同时,县局警务合成作战中心全部警力同步上案,案件侦破工作全面展开。局长李怀命令:快速出击,解救人员,抓捕绑匪,尽快破案。

## ■解救人员

为尽快掌握犯罪嫌疑人踪迹,及时解救受害人,民警兵分三路同时展开侦查。一路从案发地入手,查找知情人,了解受害人下班路途情况及具体被绑架地点,通过视频监控追查犯罪嫌疑人轨迹、逃跑路线;一路从受害人的外围关系入手,查找与

# 绑匪的末日

——大名县公安局侦破“10·29”绑架案纪实

受害人有纠纷、矛盾人员,从中查找犯罪线索;一路与周边县市公安机关取得联系,查询类似案件,展开串并案。

在调取监控视频时,专案民警发现并确定案发地点在大名府路东段新市场一小路南行约200米处,作案车辆为一银灰色面包车,犯罪嫌疑人3人以上。

与此同时,专案民警陪同受害人家属与绑匪展开了巧妙周旋。在与绑匪数次电话交涉,赎金降至14000元。狡猾的绑匪多次转换支付赎金地点,为确保人质安全,民警同意家属支付1.4万元赎金。由于案发深夜,在监控视频中很难看清绑匪体貌特征,专案民警克服种种困难和各种压力,终于在3日凌晨5时将受害人在成安县中医院门前成功解救,此时,距离受害人被绑架已9个小时。而绑匪早已逃窜,但从视频监控中发现,绑匪逃窜时驾驶一辆银灰色吉利轿车,车牌为冀DG×××6。

## ■锁定目标

专案民警查看沿途监控视频及卡口

信息,车牌号为冀DG×××6的嫌疑车逃往临漳西羊羔乡一带。

经过大量摸排后,一个重要的线索反馈到专案指挥部,牌照为冀DG×××6的银灰色吉利轿车在临漳西羊羔乡一驾校内发现。经过综合分析,确认此驾校经营者、嫌疑车所有者郝某飞为本案犯罪嫌疑人之一,至此,案件取得突破性的进展。

为防止打草惊蛇,专案指挥部决定,围绕郝某飞的社会关系、活动范围及有关信息进行全方位的调查,很快,一个由郝某飞、李某勇(男,34岁,临漳县人)、何某豹(男,26岁,魏县人)、栗某强(男,26岁,福建省人)、郝某云(男,21岁,湖北人)、范某凸(男,19岁,湖北人)等6人组成的犯罪团伙浮出水面。

专案民警经过大量调查取证,串并案件,证实了这一犯罪团伙先后窜至邯郸大名、魏县、广平、成安等地实施多起绑架案,并在河南内黄县、长葛市、河北的成安等地抢劫作案多起。

## ■一网打尽

专案民警辗转多地查证,信息汇集,综合研判,确定犯罪团伙中的4名成员就在魏县城内藏身。

11月4日,局长李怀下达了抓捕命令。何某豹、郝某飞、李某勇、栗某强在魏县被全部归案。团伙成员郝某飞、范某凸已逃往湖北老家,专案民警赶赴湖北,于11月9日,郝某飞在湖北武汉洪山区一小区内被抓。至此,这一绑架抢劫犯罪团伙被打掉,5名团伙成员落网,犯罪嫌疑人范某凸在警方的全力追捕中。

经审讯,郝某飞、李某勇、何某豹三人供认了在10月29日开车窜至大名县城内绑架受害人王焕英勒索1.4万元的作案事实。他们之间有的是狱友,有的是老乡、亲戚,有的是通过QQ聊天而结识的,自今年8、9、10三个月内,疯狂在大名、魏县、广平、成安实施多起绑架案,同时在河南的内黄、长葛市及河北的成安县实施了多起抢劫。

多行不义必自毙,疯狂之极终灭亡。

## 侦破纪实